关于2018年度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

申请医保费用补助的通知

各学院（系、所）：

为进一步完善研究生资助体系，减轻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的医疗负担，保障其顺利完成学业，结合江苏省和南京市关于大学生医保的管理办法，现开展我校2018年度全日制研究生医保费用补助申请工作。

**一、申请对象**

申请人需符合下列条件：

1、我校2018级全日制在读研究生，无工资收入；

2、已经参加学校集中办理的南京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且缴费成功；

3、家庭经济困难且参加国家助学贷款申请的贫困研究生，不包含已经享受南京市低保户医保减免政策的研究生；

4、突发重大疾病的研究生。

**二、补助标准**

硕士研究生：学制3年，补助450元；2年制，补助300元。

博士研究生：学制4年，补助600元；学制5年，补助750元。

**三、申请流程**

研究生向所在学院（系、所）提交《东南大学研究生医保补助申请表》和相关证明材料。各学院（系、所）审核材料，签署意见并汇总学生信息，于11月20日前将《2018年度 学院医保补助研究生汇总表》（以下简称汇总表）、《东南大学研究生医保补助申请表》交到研究生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，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季老师OA。学校审核确认补助对象后，发放补助。

研究生院

2018年11月1日

相关证明材料（该部分材料不用交到研究生院，学院留存，原件返还给学生）：

1. 家庭经济困难证明材料，研究生家庭所在地的**乡、镇、街道民政部门或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出具**的关于其家庭经济困难的证明。
2. 《高校学生及家庭经济情况调查表》或相同性质的表格；
3. 残疾证、医院诊断证明等材料复印件；
4. 参加生源地助学贷款的研究生提供生源地助学贷款合同；
5. 参加校园地助学贷款的研究生提供家庭经济困难证明材料；